

证券代码：836281

证券简称：鸿盛华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武汉市鸿盛华航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应群、应起彬、罗琳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应群、应起彬、罗琳变更为应群、应起彬，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应群、应起彬。

三、（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东应群、罗琳于 2019 年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公司股东会议表决、经营决策等事项中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已依法生效并履行至今。

2026 年 2 月 2 日，因股东自身原因及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双方经充分协商、平等沟通，无任何争议或未决事项，并经友好协商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以解除各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该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该协议约定：1. 双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原协议正式解除并终止履行。2. 原协议项下各方的权利义务、一致行动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行使、提案权、人事提名权等）均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全部终止，各方不再受原协议任何条款的约束。3. 双方确认，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无论其具体持股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持股期间是否有中断，双方均应按照本协议

的约定行使解除相关权利及进行相关事项。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一致行动内容不需履行，并且在不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情形下，本协议长期有效。

综上，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应群、应起彬。解除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为 23,832,003 股，持股比例为 42.257%，解除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为 17,326,426 股，持股比例为 30.7218%。结合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情况分析，本次公司一致行动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产生不良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其他事项

(一) 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否

(二)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 限售情况

本次变更，未新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新增限售的情况。

(四) 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

武汉市鸿盛华航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